某单位心理卫生服务采购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公告 (招标编号: 2024-JKBNAY-F3019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南京市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某单位心理卫生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自 筹资金:20.01万元,招标人为某单位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/

范围: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某单位心理卫生服务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某单位心理卫生服务采购项目:

- (一)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:
- 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5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6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- (二)国有企业;事业单位;军队单位;成立3年以上的非外资(含港澳台)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。
- (三)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不得同时参加 同一包的采购活动。生产型企业生产场地为同一地址的,非国有销售型企业的股东和管理人 员(法定代表人、董事、监事)之间存在近亲属、相互占股等关联的,现任及历史股东和管 理人员存在关联的,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。近亲属指夫妻、直系血亲、三代以 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。。
- (四)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,未在军队采购网(www.plap.mil.cn)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 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,以及未被"信用中国"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列入严 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www.gsxt.gov.cn)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(处罚期内)。
- (五)报价企业应当具备服务履约的能力,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,一经发现 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,转包和违法分包的相关企业均将受到相关处罚。

(六)为适应采购流程电子化需要,对参加采购活动供应商进行数字身份认证。从即日起,请有意愿参加采购人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登录供应商管理系统(互联网网址:plap. mil. cn)进行网上注册登记,并申请获得数字证书。因故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,但必须在提交投标(报价)文件截止时间前3日内完成注册登记。系统将为每家注册登记供应商建立诚信档案,详实记录参加采购活动中的守信和失信行为,实行信用评价,建立"失信约束,守信激励"机制,信用评价结果作为资格审查、抽取使用、采购评审的重要因素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-08-05 09:00到2024-08-09 17:00

获取方式: (二) 申领地点: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

(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/)。 (三) 申领谈判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: 1.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(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); 2.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; 3.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,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报价前4个月内(不含报价当月)连续3个月由报价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; 4.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(事业单位、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); 5. 报价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; 6.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(四)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书; (四)申领方式 网上发送。报价供应商前往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(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/)提交申领材料; 申领材料: 需采用A4纸幅面,加盖企业鲜章,按顺序制作成1个PDF格式文件,文件名称为"项目名称+项目编号+公司名称",复印件扫描无效。审核通过后,供应商即可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; 审核未通过的,采购机构联系人将反馈审核情况,供应商可在谈判文件申领时间内重新提交材料。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版采购文件方式: 注册并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(https://www.chengezhao.com/)购买采购文件。 (1) "注册"方式详见【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一帮助中心一操作指南一注册指引】,注册成功后请登录,登陆后可在【常用文件】处下载《投标人&供应商操作手册》; (2) "招标文件购买"方式详见《投标人&供应商操作手册》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-08-13 09:30

递交方式:由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提交报价文件,不接受邮寄等其他 方式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4-08-13 09:30

开标地点: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1号楼A座9F第4开标室

七、其他

1、服务名称:心理卫生服务

- 2、服务要求: 遴选1家供应商为采购方提供心理卫生服务,为各点位分批次引进心理健康讲座、心理健康教育培训和重点关注人员访谈等服务。
 - 3、服务地点: 江苏省南京市、福建省漳州市、福建省泉州市3地,其余地点视情增加
 - 4、服务时间: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后,服务期1年
- 5、说明:报价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包内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唯一报价,否则视为无效报价。
 - 6、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:不接受
 - 7、项目预算: 20.01万元 (含税)
 - 8、最高限价: 20.01万元 (含税)
 - 9、本项目确定 1 家供应商成交。
 - 10、报价开始时间: 2024年8月13日09时00分
 - 11、报价截止时间: 2024年8月13日09时30分
 - 12、联系人:顾伟星、于艳丽
 - 电话: 13770577927、13142662620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某单位

地 址: 江苏省南京市

联 系 人: 杨先生

电 话: 18021126355

电 子 邮 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: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1号楼A座9F

联 系 人: 顾伟星

电 话: 13770577927

电 子 邮 件: gcmcjk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**顺伟星** (签名)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(盖章)